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制造基地的议案》，为发挥公司在智能控制领域的优势，优化公司整体产能分布，提升生产效率，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而泰智能”）投资建设生产制造基地，并与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及《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制造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和而泰智能于近日参与了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举办的光明区玉塘街道宗地号为A603-0420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并成功竞得相关宗地使用权。在签署《成交确认书》后的规定时间内，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签署了《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一、竞拍土地基本情况

(1) 宗地号：A603-0420

(2) 宗地面积：41,700.02 平方米

(3) 宗地用途：普通工业用地

(4) 宗地使用年限：20 年

(5) 宗地价款：141,000,000.00 元

(6) 宗地所在位置：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光明大道与玉明一路交汇处西南侧

二、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取得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研发和生产基地面积，符合公司中长期规划和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研发及制造水平，拓宽产品线品类，增强产品竞争优势，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智能控制及人工智能领域积累的优势，巩固并提升公司行业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未来整体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公司竞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后，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及手续，积极推进实施工作。后续项目的实施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环境、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项目建成后预计获得的损益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成交确认书》；
- 2、《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